



112學年度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商學院暨全國高中職
專題競賽

活動說明暨報名簡章

【高中職組】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學院

協辦單位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友總會、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

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

壹、競賽宗旨

為鼓勵學生積極嘗試與發想，提高創新思考及溝通表達能力，以經營管理之研究或創意構想為主題，提昇知識整合同時激發學生創意及興趣，以提供全國各校學生相互交流的機會，故舉辦商學院暨全國高中職專題競賽。

貳、參賽對象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科之在學學生。

(依【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科課程綱要】，商業與管理群指：商業經營科、國際貿易科、會計事務科、資料處理科、電子商務科、流通管理科、農產行銷科、航運管理科、水產經營科、不動產事務科等)

參、競賽時程

事項	重要日期
報名期間	113年1月29日(一)~113年2月22日(四)止
繳交專題報告電子檔	113年1月29日(一)~113年2月22日(四)止
公布決賽名單	113年3月8日(五)
入圍決賽者上傳簡報檔	113年3月12日(二)~113年3月22日(五)止
決賽日期	113年3月29日(五)

肆、競賽分組

(A) 主題探討組：非屬商管實作組之主題式觀察或探討

如：遊戲軟體探討、社會現象觀察、智慧式穿戴潮流探討、綠能經濟探討、共享經濟探討、讀書心得、動漫潮流探討、五倍券經濟行為、某企業經營成功因素探討、消費者購買行為觀察……等，不限以上主題。

(B) 商管實作組：與金融商品、實體商品相關之主題

如：虛擬股票投資思與得、網路虛擬商店經營、概念商品設計、虛擬外匯投資思與得、個性化商品發想、旅遊個人化行程等，不限以上主題。此外，金融商品的虛擬投資不限是否有參與虛擬投資競賽，而是著重在商品買賣之原因、歷程、結果。

伍、參賽辦法

- 一、同校學生2~7人組隊參加為原則，若超過7名則應有指導老師推薦信（無特定格式）。
- 二、每位參賽同學僅能參加1個分組競賽。

三、每位指導老師以指導一組同學參賽為限（與其他老師共同指導，亦以一組計算）。

四、專題格式請參見(附件一)【**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格式**】，亦可再行修正。

五、本活動一律採線上報名，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mogGWQPvDkD9tQxB7>。

陸、報名方式

一、請至本校商學院網站填寫報名表單並上傳相關資料電子檔，報名期間自113年1月29日(一)至113年2月22日(四)止。

二、資料繳交說明：所有文件資料請以PDF檔上傳。

項目	檔名格式及說明	範例
(1)作品	組別編號_校名全銜_ 作品名稱	B_國立XX家商_(作品名稱)
(2)智慧財產權聲明書 (附件二)	校名全銜_作品名稱_ 智慧財產權聲明書	國立XX家商_(作品名稱)_ 智慧財產權聲明書
(3)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(附件三)	校名全銜_作品名稱_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	國立XX家商_(作品名稱)_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柒、競賽方式

本競賽分初賽及決賽二階段，分別說明如下：

一、初賽-書面審查

【報名時間】113/1/29(一) 09:00 ~ 113/2/22(四) 17:00。

【繳交方式】填寫報名表單同時上傳作品電子檔，**繳交後不得修改**。

【審核方式】針對繳交資料進行審查評分。

【審核結果】初賽分組成績取前10名公告為優等隊伍，由前5名入圍參加決賽，無法出席決賽之隊伍，則改列優勝獎項，所餘決賽名額由6-10名依序遞補，主辦單位保留調整參賽各組決賽與獲獎名額之權利。

二、決賽-口頭簡報

【競賽方式】採現場口頭簡報評選，以PPT進行簡報呈現，每組時間為8分鐘（無Q&A），將邀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審查。

【競賽地點】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中商大樓2F，地址：台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129號

捌、 評分標準：

組別	初賽書面審查標準	決賽審查標準
A、主題探討組	(1) 議題重要性：25% (2) 文獻完整性：25%	(1) 議題重要性：20% (2) 文獻完整性：20% (3) 方法正確性：20%
B、商管實作組	(3) 方法正確性：25% (4) 文章組織結構：25%	(4) 文章組織結構：20% (5) 簡報專業度：20%

玖、 獎勵方式

各組名次與獎勵如下，主辦單位保留調整參賽各組決賽與獲獎名額之權利：

- 一、第一名：獎盃、獎狀及獎金每組6,000元。
- 二、第二名：獎盃、獎狀及獎金每組4,000元。
- 三、第三名：獎盃、獎狀及獎金每組3,000元。
- 四、優勝7組：獎狀及獎金每組1000元。

(附件一)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格式

壹、篇幅規定：

小論文篇幅以A4 紙張 4 至 10 頁為限（含附錄、不含封面）。

貳、版面規定：

一、字體字型

- (一) 以中文撰寫者，請以繁體中文新細明體 12 級字打字。
- (二) 以英文撰寫者，請以英文Times New Roman 12 級字打字。
- (三) 字體限以黑色字體、且不可使用底線、斜體、粗體（原文引用及參考文獻之書名、期刊名及卷期除外）。
- (四) 中文撰寫請用全型標點符號，英文撰寫請用半型標點符號。

二、版面編排

- (一) 單行間距。
- (二) 邊界上下左右各留 2 公分。
- (三) 所有標題皆須單獨成行。
- (四) 標題與段落之間要空一行。
- (五) 段落與段落之間要空一行。
- (六) 段落開頭與一般中英文寫作相同，須整齊一致。

三、頁首及首尾：每頁（封面頁除外）頁首須加入小論文篇名，頁尾插入頁碼。文字為 10 級字、置中。

參、格式說明

小論文之基本架構分為「封面頁」及六大段落：「壹、前言」、「貳、文獻探討」、「參、研究方法」、「肆、研究分析與結果」、「伍、研究結論與建議」、「陸、參考文獻」（英文寫作類請用：I. Introduction II. Literature Review III. Research Methods IV. Analysis and Results V. Conclusion and Suggestions VI. References）。另可增加附錄，收錄研究工具（如問卷、量表等）且附錄不列入評分。爰與正文相關之資料請於前述六大段落中論述為宜，但含附錄之總篇幅仍應在4至10頁內（不含封面），其餘增刪皆不符規定。茲說明如下：

一、封面頁

- (一) 單獨一頁、不編頁碼。
- (二) 含投稿類別、小論文篇名、作者及指導老師（不限校內老師）。
- (三) 不能有插圖。

二、 本文結構內容

- (一) 各段落書寫重點請參閱本文件「肆、評審要點」。
- (二) 在形式上必須分層次、分段來條列說明。文章之論述層次中文可參考下列：

- 一、○○○○
- (一)○○○○
- 1、○○○○
- (1)○○○○

英文可參考下列：

- I.
- (I)
- A.
- (A)

※小論文因規模較小，建議分成四個層次即可，若不敷使用，可參考博碩士論文格式。

- (三) 在內容上應特別強調相關資料的引用、彙整、分析、辯證，亦即須「引經據典」地進行文獻探討。
- (四) 文中直接或間接引用他人資料時須加註資料來源，標明作者及年代，並於「陸、參考文獻」段說明資料來源。若直接引用原文，須以粗體並加「」標明。若為間接(改寫)引用，則不必加「」、亦不用粗體，但仍須註明出處。
- (五) 同一處引用參考資料之原文不得超過 50 字(不含標點符號)，詩文、歌詞、劇本、法律條文不在此限。
- (六) 若圖表係引用，均須於圖表下方註明資料來源，並於「陸、參考文獻」段列出。資料來源書寫方式與「陸、參考文獻」同。圖表之編號及標題均置於圖表上方置左。

三、 內文引註及參考文獻

- (一) 由於小論文寫作的重點在於援引相關資料進行討論，不僅要「言之有物」，也要「言之有據」。因此，每篇小論文皆須附參考文獻。
- (二) 參考文獻可方便讀者依線索尋找原資料閱讀，故須註明清楚。
- (三) 在正文中確實有參考引用的文獻均須列入「陸、參考文獻」；未參考引用者不得列入。
- (四) 小論文比賽目的在引導同學利用圖書館各項資源，包含圖書、期刊、報紙及各項電子資源，建議同學應多蒐集各種類型的資料加以研讀。小論文比賽參考文獻至少 3 篇，且不得全部來自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引

註及參考文獻格式範例」第貳條參考文獻第二項撰寫格式第(七)款所列之網路相關資源。

- (五) 嚴禁引用論壇、問答或聊天網站內容，建議引用其有效之資料來源。引用維基百科資料時，建議引用其文獻資料或參考資料，不建議引用維基百科內容文字。

(附件二)

112學年度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學院暨全國高中職專題競賽

【智慧財產權聲明書】

- 一、 本人願遵守比賽之各項規定，並保證本人參賽之作品係個人之創作，且未曾在國際性、全國性同性質於升學時可加分之競賽前三名獎項，如有不實，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- 二、 本作品確為本人所創作設計，並為立書人及其團隊親自製作作品，並無人代勞。
- 三、 參賽後本作品願意提供學校教學公開展示陳列用。
- 四、 參賽人創意成果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。
- 五、 參賽作品若經人檢舉或告發，涉及著作權、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之侵害，由參賽者自行負擔法律責任，並歸還所有獎勵。
- 六、 簽署人同意相關辦理單位可將本次參賽資料(含影音檔)重製、轉貼或上網公開。

1.指導老師(請親簽)：

2.指導老師(請親簽)：

1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2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3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4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5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6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7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(附件三)

112學年度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學院暨全國高中職專題競賽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學院辦理「112學年度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學院暨全國高中職專題競賽」，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主辦單位前，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蒐集之目的：為辦理「112學年度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學院暨全國高中職專題競賽」等相關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。
- 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：C001識別個人者(姓名、聯絡方式、職級)、C051學校紀錄(學校名稱、系科、班級、學號)、C056著作(作品名稱)及C003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(身分證統一編號-獲獎者須提供)。
惟高中職組參賽團隊不需提供上述職級、學號及身分證統一編號。
- 三、利用期間：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。
- 四、利用地區：主辦單位僅於臺灣地區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五、利用方式：在不違反蒐集目的的前提下，以網際網路、電子郵件、書面、傳真及其他合法方式利用之。
- 六、本院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七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院行使下列權利：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(二)請求製給複製本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(五)請求刪除。
- 八、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，本校將無法為您提供本專題競賽之相關業務服務。
- 九、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若您未滿二十歲，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，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，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。

十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本院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本人已充分知悉貴單位上述告知事項，並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貴單位為上開特定目的範圍內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立同意書人(同報名表之指導老師及全體參賽學生親簽)

1.指導老師(請親簽)：

2.指導老師(請親簽)：

1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2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3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4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5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6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7.參賽學生(請親簽)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